

·开卷有思·

贾鲁河畔烟火真

——读高海峰散文集《贾鲁河畔》

◇何建华

学者高海峰先生的第二部散文集《贾鲁河畔》，已由人民日报出版社出版发行，我很高兴。作者在前言与后记中三次提到我的名字，说明我较早接触这部书稿，全程跟进成书过程，自然会早高兴、早欣慰，更想及早分享阅读的快乐。

品读《贾鲁河畔》，我最深刻的感受莫过于一个“真”字。无论是写童年记忆，还是写乡愁亲情、家乡变迁，无不体现“真”——真情质朴、真事鲜活、真思透彻。全书摒弃浮华辞藻，以贾鲁河为文脉根基，用真实的生活点滴、真挚的亲情友情、真切的人生哲思，娓娓道来豫东大地的烟火人间、岁月沧桑。

文学之贵，在于写实走心。《贾鲁河畔》最打动人的便是这份纯粹的生活之真。书中诸多篇目，均取材于作者亲身经历、亲眼所见的日常点滴，没有虚构杜撰，没有刻意美化，尽数留存原汁原味的乡土生活与真实人生境遇。《那年那月那场伏击》《捉“特务”》《山那边是不能去的》等篇章，想必会让同龄的童年伙伴回到50年前，重温昔日的欢喜与惊心动魄。品读《哦，校园东侧的那片小树林》《贾鲁河的笑声》等篇目，可能会有人笑，有人烦，或是笑中带泪、泪中有笑吧！

除此之外，书中大量描摹贾鲁河畔风物变迁、乡村烟火、邻里日常的文字，皆源于作者数十年乡土生活积淀。河畔一草一木、乡间一人一事，皆真实可触、鲜活可感，淋漓尽致地展现生活最本真的模样。

作品动人的内核，更藏在温润的亲情之真里，这也是全书最治愈、最暖心的笔墨。书中记录了作者老母亲的日常点滴，是全书最具深厚温情之处。这位历经近百年岁月洗礼的农村老人，饱经风霜却始终心怀热爱、通透豁达。她70岁自学绘画，年近九旬出版画集《耄耋童心》，惊艳筑城，如今94岁高龄，仍每日提笔挥毫。这位从未踏入校门的普通老



《贾鲁河畔》
高海峰 著

人，养育五女二男，子女皆学有所成、立业成家，孙辈中更是不乏硕士、博士，令人心生敬佩。这便是高海峰先生最朴实、最伟大的母亲！更让人惊叹的是，老人在生活中自主熟识了1000多个汉字，虽有些字不会写，但都能精准认读！

除却生活与亲情的真，全书更贯穿了情谊之真与思想之真。作者重情重义，善于以文记人、以笔

存情，格外珍惜生命中每一段真挚的陪伴。《薛兄，一路走好》《追忆匆匆离去的新征》等篇章，是友人间最真挚纯粹的情谊见证，也呼应了全书“求真、务实、赤诚”的创作初心。

作者的思考从无空洞悬浮之感，皆是读书行路、回望岁月、体悟生活后的沉淀与升华。他品读余秋雨先生的经典著作，汲取人文智慧，结合贾鲁河千年治水历史、豫东大地人文沿革，将读史、读书、读心的真实感悟融入笔墨；立足元代贾鲁治水的深厚历史底蕴，回望河畔岁月更迭，结合自身半生阅历，沉淀通透深刻的人生哲思。所有感悟皆有据可依、有感而发，无空洞说教，无虚言空话，尽显思想本真。《鸿沟与贾鲁河今昔》一篇的厚重与深度，读者细品便知。

书中“人生是师”“历史是镜”“历史是刀”等章节，或以史鉴今、以古喻今，或以小故事寓大道理，摒弃一切虚理浮言、矫揉造作，字字质朴，句句真心。

全书末章以“巨人是灯”为题，专为品读余秋雨先生多部著作而作，抒发本心感悟。愚以为高海峰先生与余秋雨先生的创作心路、精神追求高度契合。我曾陪高海峰先生前往上海戏剧学院余秋雨工作室拜访，虽因信息偏差未能如愿相见，但聆听了他与余秋雨先生秘书长达45分钟的通话，二人言语间的精神共鸣、思想契合，清晰可辨、令人动容。

全书洋洋28.5万字，字里行间藏着一个“真”字！人民日报出版社专业的编校打磨，最大程度保留了文本的本真质感。

纵观整部《贾鲁河畔》，我们读到的不仅是贾鲁河畔的风物故事，更是普通人最真实的生活姿态、最纯粹的人间温情。守真、存真、求真，便是《贾鲁河畔》最珍贵、最动人的文学价值与精神内核。

·书窗偶得·

读书三要

◇杨亚爽

打盹儿

平素喜欢打盹儿，有时手捧着书，刚看两行，便不知不觉地睡去了，睡几分钟醒来，眯着蒙眬的眼睛继续阅读。这种习惯不知浪费了我多少光阴。

回想这坏习惯的养成，确是源于求学时代。现在如有谁问我平生最讨厌什么，我仍会毫不犹豫地回答：上学。老师讲课照本宣科，没有自己的见解；写作文，必须按格式，稍有越界就扣分；背课文、背定义和答题，不可遗漏一个字。所以，上学时无论是听语文、政治，还是物理、化学等科目，我总感到脑袋昏沉，不知不觉便打起盹儿来，结果每堂课听得都是上文不接下文。临考之际，借同学的笔记抄抄，再拼命背默几天，也并不影响我考试得一个不错的分数，正所谓“临阵磨枪，不快也光”。

参加工作十年了，旧习难改。我也想效仿古人的“悬梁刺股”，但转念一想，受这般皮肉之苦恐怕得不偿失，还不如继续打盹儿。或许，每次睁眼时的片刻恍惚，正是为了让我不忘那个令人痛心的学生时代。

读书的环境

什么样的环境最宜读书，恐怕因人而异。

我喜欢在下大雨、刮狂风，或是阴云密布、大雪纷飞的日子读书。躲进屋里，拧开台灯，一个人坐在书桌前，只听见翻动书页的“哗哗”声。那时的记忆力特别好，看过的几乎都能默记在心。外边的风和雨，一点儿都不会打扰我，反而衬得室内更加寂静。

晴空万里并非最佳读书环境，反而是刮风下雨、大雪纷飞，能打断我出门的念头，使我安下心来。此时，既无心会友，亦无意站在街头看川流不息的人群。当然我也知道，再好的朋友这会儿也不会来叩我的门。

不管怎么说，我钟情于风雨来临，甚至认为这是一种来之不易的幸福。每逢此时，我都要尽情地享受，专找艰深晦涩的书来读，因为这时我读书“胃口”好，消化得最快。也许有人会说：“朋友，你那是环境所迫，不得已而为之。”那就随他说去吧，反正我没这么想。

茧子

艺术细胞死去太多，人便容易变得麻木，更谈不上还有什么“灵性”。我就是这样一个逐渐麻木的人。

李白的“床前明月光，疑是地上霜”、孟浩然的“春眠不觉晓，处处闻啼鸟”，我小时候就背得滚瓜烂熟，可现在读来，竟一片木然，再也体会不出其中幽静的气氛和失落的情怀。

曾听一位作家感慨：“小时候读的书都白读了。”我当时还理解浅薄，以为是随岁月的变迁，有了不同的读书境界，如今我似有顿悟，原来过度熟稔，竟会使人丧失一部分艺术感知力。那些古诗千百次在大脑中机械复写，怎能不生茧子？熟视无睹，便不觉稀奇；习以为常，就不觉为怪。肯定是这样。

不过，生茧子也有好处——不怕针刺。一个人若不知疼痛，或许也是一种幸福。所以，现在无论谁向我千百次地诉说某件事，我都能洗耳恭听。丧失点艺术细胞，带来的不过是一点遗憾，无关紧要。